

南京鑫瑞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4500 万平方米纸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意见

2018 年 11 月 11 日，南京鑫瑞包装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南京鑫瑞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4500 万平方米纸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验收的有南京鑫瑞包装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苏锐创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等单位的领导和代表，会议邀请 2 位技术专家参加验收（验收组名单附后）。

项目建设单位介绍了主体工程及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验收监测单位介绍了验收监测报告的主要内容与验收监测结论。验收工作组现场勘察了项目环保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查阅了相关的建设与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材料。

综合验收会各成员组意见，根据《南京鑫瑞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4500 万平方米纸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南京市溧水区东屏镇工业集中区松岭路 18 号，项目计划投资 3600 万元，总规划占地 32359.21 平方米，计划建设 3 栋厂房、综合楼、变电房及门卫等建筑，总建筑面积 32359.21 平方米，计划年产 3500 万平方米瓦楞纸箱生产线一条，年产 1010 万平方米蜂窝纸板生产线 2 条，项目全部建成后具备年产 3500 万平方米瓦楞纸箱，年产 1010 万平方米蜂窝纸板的生产能力。本项目实际占地 32359.21 平方米，建设办公楼、1#车间、2#车间、2 条蜂窝纸板生产线、锅炉房、变电站及门卫等，建筑面积 19182.53 平方米。本项目实际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5 万元，主要建设年产 1010 万平方米蜂窝纸板生产线 2 条。本项目定员 165 人，年工作 285 天，每天 1 班，每班 8 小时。

2.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于 2008 年开始建设年产 10 万平方米蜂窝纸板项目，该项目于 2008 年 6 月

26 日取得溧水区环保局的批复[溧环审(2008)155 号],在后续运行过程中新增了彩印工序,因此鑫瑞包装于 2014 年 8 月委托中国气象科学研究院对该项目进行了环评修编,并取得了溧水区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溧环审[2014]269 号)。建设年产 4500 万平方米纸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公司于 2018 年 06 月 04 日获得南京市溧水区行政审批局关于该项目的投资项目备案证(2018-320117-23-03-631434)。2019 年 5 月南京鑫瑞包装有限公司委托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南京鑫瑞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4500 万平方米纸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于同年 7 月 31 日取得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对该项目的环评批复(宁环表复[2019]1717 号)。建设项目于 2014 年开工建设,项目已建综合楼、1#厂房、2#厂房、2 条蜂窝纸板生产线、锅炉房、及配套工程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

3.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105 万元,环保投资占建设投资比例为 5.25%。

4. 验收范围

项目阶段性验收内容主要为建设年产 1010 万平方米蜂窝纸板生产线 2 条,和环评及批文一致。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变动后,与原环评比较,建设地点、工艺、原辅材料种类等内容未发生变化,项目变动主要为:设备、污染物排放等相关内容发生变化。

设备变动:原环评厂房三未建,2.5 米五层纸板流水线未上,其配套设备均未购置。原环评放置厂房三的蜂窝纸板流水线更改放置二车间中;一车间内开槽机、高速数控纸护角机、绕膜机(EPE)、四柱液压冲孔机由原环评 0 台,各增加 1 台;二车间双头钉机、切芯机、中衬压痕机由原环评 0 台,各增加 1 台;平压平由 1 台增加为 2 台;三车间底托机、华塑热压机由原环评 0 台,各增加 1 台

污染物排放变动:环评中废水排放总量为 1600.6 t/a,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为 0.468t/a,氨氮排放总量为 0.032t/a,悬浮物排放总量为 0.12t/a,总磷排放总量为 0.0037t/a,动植物油排放总量为 0.052t/a;颗粒物排放总量为 0.5195t/a,二氧

化硫排放总量为 0.005t/a，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为 0.034t/a，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为 0.576；项目实际排放总量废水排放量为 1012 t/a，化学需氧量实际排放量为 0.0101t/a，氨氮实际排放量为 0.00004t/a，悬浮物实际排放量为 0.027t/a，总磷实际排放量为 0.00001t/a，动植物油实际排放量为 0.00006t/a；颗粒物实际排放量为 0.016t/a，二氧化硫实际排放量为 0t/a，氮氧化物实际排放量为 0.033t/a，挥发性有机物实际排放量为 0.0045。

本项目对环境影响轻微，项目变动不会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因此，本次项目变动应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无工艺生产废水，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及设备清洗废水。

本项目职工的生活污水主要有 COD、SS、NH₃-N、TP、动植物油，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南京溧水东屏污水处理厂处理。

设备清洗 废水及车间地面冲洗废水，经调节+酸化+絮凝+铁碳微电解+气浮+一级好氧+二级好氧+MBR+消毒处理后回用于设备清洗。

2、废气

项目废气污染因子主要为：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颗粒物、油烟。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印刷废气、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淀粉胶调配粉尘和食堂油烟。

(1) 印刷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中需要进行印刷，在印刷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印刷废气挥发性有机物。项目印刷机通过换风方式对废气进行收集，再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置后通过 15 米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未收集的废气，车间无组织排放。

(2) 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

项目采用低氮燃烧器，后通过 15 米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3) 淀粉胶调配粉尘

项目制胶环节中，淀粉使用时需要与自来水进行人工调配，调成胶装物质，淀粉为粉末状原料，人工调配过程中会有少量的粉尘产生，经设备自带粉尘收集处理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4) 食堂油烟

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排气筒高空排放。(证书编CCAEP-EP-2018-1032)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生产流水线上的机械设备工作时候所产生的噪声，本项目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厂区设置静音标志、安装隔音窗及隔音墙体等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4、固体废弃物

项目产生的不合格品、边角料等一般工业固废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处置，生活垃圾、含油废抹布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收集处理，废活性炭、废机油、污泥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油墨桶委托青岛即墨市双环胶粘剂厂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检测结果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本项目印刷废气通过换风方式对废气进行收集，再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置后通过 15 米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活性炭吸附设施对 VOCs 废气的处理效率为 56.5%。对颗粒物处理效果显著，现场颗粒物监测期间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效率分别为 90.5%和 90.7%。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2019 年 10 月 18 日至 19 日、10 月 27 日至 28 日，其 pH 范围为 7.21~7.61，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的最大日均浓度为 18 mg/L、33 mg/L、0.045mg/L、0.02mg/L、0.06mg/L 均符合溧水接管标准。

2、废气

2019 年 10 月 18 日至 19 日、10 月 27 日至 28 日，对各废气排放口进行验收监测，经监测结果表明：项目 VOCs 排放最大小时排放浓度为 0.580mg/m³，最大小时排放速率为 2.15×10⁻³ kg/h；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未检出，最大排放速率为 < 7.41×10⁻²kg/h，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表 2 中“印刷与印刷包装”标准限值；烟尘最大小时排放浓度为 1.6 mg/m³，最

大小小时排放速率为 3.04×10^{-3} kg/h；二氧化硫最大小时排放浓度、最大小时排放速率均为检出，氮氧化物最大小时排放浓度为 36 mg/m^3 ，最大小时排放速率为 5.55×10^{-2} kg/h，锅炉燃烧废气排放达《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燃气锅炉标准及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明确燃气锅炉低氮改造相关要求的通知》中的标准值。

3、噪声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昼间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范围 57.6 dB(A)~63.8dB(A)，夜间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范围 42.8 dB(A)~51.3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2 类标准。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有边角料、不合格品、废机油、废活性炭、废油墨桶、污泥及生活垃圾。边角料、不合格品统一收集后外售；废机油、废活性炭、废油墨桶、污泥收集至危废暂存处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总量核算

本项目废水检测浓度均为中丹园二期研发大楼污水处理站出口浓度，由于本项目水量、污染物浓度不具备单独检测条件，未进行检测，无法核算其废水排放总量。

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结果表明：项目实际排放总量废水排放量为 1012 t/a，化学需氧量实际排放量为 0.0101t/a，氨氮实际排放量为 0.00004t/a，悬浮物实际排放量为 0.027t/a，总磷实际排放量为 0.00001t/a，动植物油实际排放量为 0.00006t/a；颗粒物实际排放量为 0.016t/a，氮氧化物实际排放量为 0.033t/a，挥发性有机物实际排放量为 0.0045，二氧化硫因出口浓度均未检出，排放总量无法核算。废气排放总量符合变动影响分析要求。

五、验收结论

通过对南京鑫瑞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4500 万平方米纸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实地勘察，建设项目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已建成，并投入使用。其设备及污染物排放总量与环评报告表中的相应内容略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按《建设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的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该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中所述的九种情形，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按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开展日常监测工作。
- 2、按要求完成噪声、固废的环保验收手续。

验收组主要成员（签字）：

南京鑫瑞包装有限公司

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稳定达到相关标准要求；做好环保台账记录。

八、验收组信息

验收组主要成员签字（见附表）

The image shows two handwritten signatures in black ink. The signature on the left is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and appears to be '喻超华'. The signature on the right is also cursive and appears to be '万玉林'.

南京鑫瑞包装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1日

南京鑫瑞包装有限公司年产4500万平方米纸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阶段性验收组人员名单

姓名	单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职称/职务
王晨	南京鑫瑞包装有限公司	18936860082	321183199307014822	总经理
丁卫林	南京大学	13851613141	320206196408291258	副教授
喻克华	江苏南大环保	15305186433	362501197008244413	高工
孙保勇	江苏首创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796950686	32082119740405391X	工程师